

证券代码：002771

证券简称：真视通

公告编码：2015-040

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11月26日上午11:30在北京市朝阳区马甸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B座10层1008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马东杰女士主持，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3日以专人递送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竞拍办公房产的议案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为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总竞买费用10,000万元（不含相关税费，具体税费承担将按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）以内竞拍位于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1号楼11层办公房产，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中用于购置办公、实验和测试场所的部分，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解决。此次竞拍办公用房的金额未达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、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

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》。

备查文件：

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年11月26日